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SDMC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華曦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深圳市華曦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董事會目前可獲取的最新資料進行的評估及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i)錄得收入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人民幣1,536.8百萬元增加介乎30%至40%；及(ii)錄得淨溢利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溢利人民幣103.1百萬元增加介乎70%至80%。

根據目前可獲取的資料，董事會認為有關收入預期增長乃主要由於區域需求增加，及本集團產品售價上升，而淨溢利的有關預期增加主要歸因於收入增加及本集團於優化其產品組合及提升其供應鏈管理方面的持續努力。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可獲取的最新資料及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計

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公司現正落實該期間的中期業績，本集團於該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預期本集團於該期間的詳細財務業績將在2026年8月的中期業績公告中刊發。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華曦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李波先生

香港

2026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波先生、嚴志康先生、李軍先生及黨慧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佩然女士、尹仁勇先生及鄭潛博士。